**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管理办法**

前言

“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专业委员会教育共同体”是围绕音乐、体育、美术学科协同发展，整合资源、优化教育生态的系统性工程。共同体时围绕学科发展、教师成长、学生素养提升、资源共享及区域教育均衡等目标展开系列工作，为进一步加强各“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专业委员会教育共同体”建设规范管理，提升培训质量和效果，扩大协会的社会影响力，依据国家行业部门相关规定要求和协会章程，结合数智赋能音体美专业培训特点，特制定“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专业委员会教育共同体”管理办法。

名词注解：

1. “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委会”
2. “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以下简称“共同体”。
3. “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目 录

[第一章 “共同体”的建设规范 2](#_Toc193979657)

[一、 “共同体”的指导思想与工作目标 2](#_Toc193979658)

[二、 “共同体”的建设管理 4](#_Toc193979659)

[三、“共同体”的工作任务 5](#_Toc193979660)

[第二章 “共同体”的管理 6](#_Toc193979661)

[一、 “专委会”秘书处负责“共同体”的建设以及日常管理工作 6](#_Toc193979662)

[二、 “共同体”的申报要求 6](#_Toc193979663)

[第三章 “共同体”的评估办法 7](#_Toc193979664)

[一、 联席会议制度 7](#_Toc193979665)

[二、 动态评估机制 7](#_Toc193979666)

[三、 师资管理与激励 8](#_Toc193979667)

[四、 考核方式 8](#_Toc193979668)

[附件1：《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建设评估办法》 8](#_Toc193979669)

[附件2：《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建设申请书》 11](#_Toc193979670)

# 第一章 “共同体”的建设规范

## “共同体”的指导思想与工作目标

（一）指导思想

共同体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为引领，遵循教育现代化的发展要求，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提升音体美教育教学质量为核心，以数智技术为驱动，推动音体美教育教学内容、方法、模式和管理创新。坚持“以人为本、创新驱动、质量为先、特色发展”的原则，致力于构建符合新时代要求的音体美数智教育体系。

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推动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数智教育在中小学的普及与应用，提高音体美教学质量与水平，在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模式等方面的全面革新。通过构建数智化的教育生态，提高教育资源的配置效率，激发学生的创新潜能和艺术素养，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1. 工作目标

第一，深化教学改革，提升教学质量。全面贯彻落实新课程标准，推动音体美教学内容和方法的创新，加强数智技术在课堂教学中的应用，提升教学效率和质量。强化教师培训，提高教师的数智技术应用能力和教学水平，确保每位教师都能熟练掌握并有效运用数智技术开展教学活动。

第二，加强科研引领，推动创新发展。积极开展音体美数智教育的科研工作，探索数智技术与音体美教育的深度融合路径，形成一批具有创新性和实用性的研究成果。加强学术交流与合作，推动研究成果的转化与应用，为音体美数智教育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第三，完善课程体系，丰富教学资源。构建科学合理的音体美数智教育课程体系，丰富教学资源，满足学生多样化的学习需求。加强数字化教学资源库的建设和管理，推动优质资源的共享与利用，提升教学资源的覆盖面和使用效率。

第四，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升专业能力。加强音体美数智教育师资队伍建设，提高教师的专业素养和教育教学能力。开展多样化的教师培训活动，提升教师的数智技术应用能力和创新教学能力，打造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音体美数智教育教师队伍。

第五，推进评价与反馈机制建设，提高教学效果。建立科学的音体美数智教育教学评价与反馈机制，定期对教学质量进行评估和反馈，及时发现和解决教学中存在的问题。加强对学生学习过程的监测和评估，关注学生的学习需求和学习成效，为学生提供个性化的学习支持和指导。

## “共同体”的建设管理

1. “共同体”采取申报制度，由同一区域3所以上学校牵头发起（须是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专业委员会委员单位），统筹规划共同体发展。
2. “共同体”应建立领导小组，同时可以发展音体美数智教育相对薄弱地区的学校以及社会机构加入（须是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专业委员会会员单位）。
3. “共同体”设立音体美学科协作组，由音体美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组成，负责具体实施。
4. 引入社会资源（如艺术团体、体育俱乐部、美术馆等）作为“共同体”外部支持单位。

## 三、“共同体”的工作任务

1. 课程开发与实施
2. 音体美学科课程体系的规划与实施（如校本课程、特色课程、跨学科融合课程等）。
3. 建立课程资源共享平台（如教案、课件、案例库）。
4. 教学质量与成果
5. 学生音体美素养提升情况（通过测评、作品展示、竞赛成绩等体现）。
6. 音体美教学创新实践（如项目式学习、数字化教学应用）。
7. 教师培训、教研与课题研究
8. 教师参与共同体教研活动的频率与质量（如集体备课、课题研究、教学观摩）。
9. 教师运用数字化提高专业能力（如课堂教学质量、技能竞赛、公开课展示或获奖）。
10. “共同体”每年需开展2次音体美教师活动（如培训、教学成果展示、教学研讨）。

4）按照专委会课题指南申报课题、开发课程、发表论文、书籍出版。

1. 资源共享、区域协同和社会协同
2. 建立区域内音体美资源库（如专家库、数字资源或企业提供的优质资源）。
3. 家校社联动成效（如家长参与活动、社区资源利用）。
4. 对区域文化建设的贡献（如非遗传承、地方特色项目开发）。
5. 学生素养、活动成效与特色活动品牌

1）学生参与音体美活动的比例（如社团、兴趣小组、竞赛）。

2）学生在区域及以上级别比赛、展演中的获奖情况。（如“区域艺术节”“体育联赛”）

3）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中音体美领域的表现（如艺术测评、体质健康数据）。

4）活动社会影响力（如媒体报道、家长满意度、社区参与度、对薄弱学校的支持力度）。

# 第二章 “共同体”的管理

## “专委会”秘书处负责“共同体”的建设以及日常管理工作

1. “专委会”对“共同体” 的申请单位实行申报评估审批制。
2. “共同体”设立评估专家委员会，负责各“共同体”建设指导、专家咨询、现场评估、培训辅导以及督查考核等工作。
3. “专委会”将加强对“共同体”日常工作的管理，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组织“共同体”之间进行工作交流，组织专家重点帮带和指导，不断提高培训“共同体”综合水平和能力。

## “共同体”的申报要求

“共同体”采取申报评估制，申报和评估程序遵循自愿原则：

1. 申请筹建：具备申报条件的机构提交《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建设申请书》及相关资料（见附则）报“专委会”秘书处 。
2. 材料审核：“专委会”秘书处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及批准。
3. 实地考察：“专委会”秘书处组织相关领域专家组成专家评审委员会，进行现场考察。
4. 专家评估：“专委会”组织专家评审委员会，对实地考察结果进行专家评估，并将评估意见上报至“专委会”秘书处。
5. 对通过评估的机构予以认定
6. 经认定为专委会的“共同体”，协会统一公布，并颁发“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牌匾和证书。
7. “共同体”应按“专委会”要求及《管理办法》在辖区内工作，接受“专委会”秘书处的技术指导、考核管理和监督管理，未经审核内容不得以协会名义对外发布，坚决杜绝一切不实宣传，并禁止开展一切未经许可的计划外活动。
8. “共同体”的登记事项需要变更的，应当自有关事项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专委会”秘书处申请变更登记。
9. “共同体”建设原则上三年为一周期，通过评估者自然进入下一轮建设周期，未通过评估者限期整改进行复审，或取消培训“共同体”资格。

# 第三章 “共同体”的评估办法

## 联席会议制度

每学期召开1-2次共同体联席会议，协调解决重大问题。

## 动态评估机制

1. 过程性督导：通过定期巡查、师生访谈评估资源使用效率与课程质量。
2. 成果量化指标：设定“教师参与率”“数智化与跨学科项目”“社会资源引入量”等考核指标。
3. 反馈改进机制：每学年发布共同体发展白皮书，公开问题并优化方案。

## 师资管理与激励

1. 数智化与跨学科培训：组织教师参与“艺术与运动融合”“美育与心理健康”等专题培训。
2. 名师工作室：设立音体美学科带头人工作室，辐射引领区域教学。
3. 设立优秀教师奖：为优秀教师提供国际学术交流，重点课题参与等专业能力提升的机会。

## 考核方式

1. 定量指标：课程覆盖率、活动参与率、竞赛获奖数、资源共享数据、音体美数智化建设投入力度等。
2. 定性评价：教师数智化教学素养提升案例、教师成长叙事、社会反馈等。
3. 多元主体参与：引入学校、教师、学生、家长、第三方专家等多维度评价。

## 附件1：《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建设评估办法》

为保证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建设评估工作有序规范，保证评估结果质量和权威，特制定“音体美数智共同体”建设评估办法（以下简称“共同体评估”）。

1. “共同体”由“专委会”组织实施。“专委会”组织相关专家，根据“共同体”标准建设指标体系，按照规定程序对申报“共同体”建设进行系统性综合评估。
2. “共同体”旨在以评促建、以评促改、评建结合、重在建设，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严格评估体系和质量标准，遵守评估纪律和要求。
3. 成立“共同体”建设评估专家委员会，负责“共同体”建设评估工作。评估委员会专家原则上从“专委会”已建专家库中遴选，根据评估工作需要个别专家亦可从社会聘请。
4. 评估专家应承担下列义务

1、遵守本办法，执行协会和评估委员会的决议，承担分配或交办的工作任务。

2、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履行职责，实事求是，秉公办事。

3、遵守工作纪律，不得擅自泄露不应公开的评估信息，不得以评估委员会名义对外从事标准化建设评估以外的活动，严禁收受被评估单位的财务或谋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4、评估专家与被评估单位存在直接或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回避。

5、积极参加“专委会”和评估委员会组织的各项相关活动。

第五条 申请标准化建设评估的所在单位，应当在协会官方网站注册机构会员，填写《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建设申请书》等相关材料并打印，经过“共同体”所在单位负责人签字和报“专委会”秘书处。

第六条 “专委会”秘书处在收到《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建设申请表》及相关材料后，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向“专委会”领导呈报受理审核意见，并向申报单位通报是否受理的审核结果。

第七条 评估程序如下

1、经审核符合评估条件的，“专委会”秘书处提前通知申报单位现场评估的时间、程序等信息。

2、建立评估专家委员会，确定执行评估专家组，并进行评估工作培训。

3、现场评估采取听取被评估单位负责人汇报、查阅资料、实地检查、跟班查看、教学访谈等方式进行。

4、现场评估结束前，评估专家组应及时召开会议，及时进行评分、汇总工作，提出评估意见，撰写评估报告，评估专家逐一签字确认。

5、评估专家组应对被评估单位进行总结讲评，对基地建设工作给与指导。

第八条 评估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评估概况及对被评估单位的总体评价。

2、被评估单位在培训、建设、管理中的亮点。

3、被评估单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意见、建议。

第九条 现场评估结束后，评估专家组评估报告应及时报“专委会”秘书处审议。

第十条 经确认达到“共同体”建设要求的，“专委会”发正式通知，并组织颁发证书和牌匾。

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专业委员会 印制

## 附件2：《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建设申请书》

|  |
| --- |
| 收件日期： |
| 受理编号： |

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建设申请书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单位负责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申报日期：

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专业委员会 印制

填写说明

1. 本表须用中文，一式三份，使用A4普通纸张打印，申报表中限于该栏目篇幅大小而需另页列明的可添加页或另附附件打印填写，左侧装订成册（不要采用胶圈、文件夹等带有突出棱边的装订方式）。
2. 填报范围：根据《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建设管理办法》，认为自身条件基本符合上述条件的学校、社会培训机构均可填报。
3. 请按本《填写说明》的要求实事求是，逐条认真填写完整信息，不得空项、漏项，如单位实际情况与表中列示情况不同，须填无。
4. 在填写共同体的基本情况时，需要填写数字时需用阿拉伯数字填写。填表时需在表格里的□中进行选择时，请在选中的□内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  请  单  位  信  息 | 共同体组长单位信息 | 单位名称 |  | | | | | 邮编 |  | |
| 通讯地址 |  | | | | | | | |
| 联 系 人 |  | | 电子邮件 | |  | | | |
| 电 话 |  | | 网站地址 | |  | | | |
| 负责人信息 | 姓 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民族 | |  |
| 教育程度 |  | 职务 |  | | 职称 |  | | |
| 电 话 |  | | 电子邮件 | |  | | | |
| 传 真 |  | | 微信号 | |  | | | |
| 申报单位情况 | | 1. 共同体构成介绍   组长单位、副组长单位、组员单位请进行简单介绍 | | | | | | | | |
| 1. 申报理由（必要性） 2. “共同体”协同发展规划 3. 制定“共同体”三年行动计划，明确跨学科融合、资源共享、特色课程开发等目标。 4. 制定人工智能技术赋能音体美在交、学、评等场景中的应用研究方向的工作目标。   制定具体活动方案，如2025年，“共同体：开展教师培训及教研次数；开展品牌赛事次数等计划。 | | | | | | | | |
| 资质证明 | | 请粘贴申请单位证照及负责人身份证的复印件。 | | | | | | | | |
| 申 报 意 见 | | 上述信息完全属实。本单位自愿申报“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的建设评估，完全同意《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建设管理办法》和《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教育共同体评估办法》等规定要求，并认真履行相关职责和责任。  　 共同体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20 年 月 日 | | | | | | | | |
| 中国教育技术协会音体美数智专业委员会审核意见 | | “专委会”秘书处意见  秘书长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专委会”主任委员意见  主任委员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